

证券代码：834089

证券简称：浙商创投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6 月 21 日上午 9：3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

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4089	浙商创投	2023年6月19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国浩（杭州）律师事务所胡小明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527 号钱江浙商创投中心 B 座 9 层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总结了公司董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，并提出了 2023 年度的工作计划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议案总结了公司监事会 2022 年度的工作情况，同时提出了 2023 年度的工作计划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审计报告全文附在公司 2022 年度报告之后，详见公告《浙商创投 2022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详见《浙商创投 2022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、《浙商创投 2022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7）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情况和当前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，为了公司在 2023 年度更好的发展，现拟提案不进行 2022 年度分红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与其签署相关协议，并根据行业标准和公司审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决定其报酬。

(七) 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详见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3-010)。

(八) 审议《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公告《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8)。

(九) 审议《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公告《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09)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(一) 登记方式

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：

①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 账户卡；

②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
③ 由法定代 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
④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股东可以信函、传真、电子邮件方式登记。

(二) 登记时间：2023 年 6 月 20 日上午 9：00

(三) 登记地点：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527 号钱江浙商创投中心 B 座 9 层。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527 号钱江浙商创投中心 B 座 9 楼 901 室；联系人：楼琼；联系电话：0571-89922222；传真：0571-89922221

(二) 会议费用：参会人员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浙商创投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商创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